

# 深圳市科学馆公用直饮水机 采购安装项目公告

深圳市科学馆

二零二三年五月

## 特别警示条款

###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未按照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恶意投诉的；
-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

**第七十六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并作出以下处罚：

（一）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的罚款，一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二）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元以下，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主管部门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的资格，并作出以下处罚：

（一）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千万元以上两千万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千万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二)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第七十九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一)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十一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的有关规定处理:

(一)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 目 录

- 第一章 采购内容及预算
- 第二章 采购要求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提交
- 第四章 采购时间安排
- 第五章 评审、定标、公示
- 第六章 质疑与投诉
- 第七章 合同签订、付款和验收
- 第八章 保留权利
- 第九章 附件

## 第一章 采购内容及预算

为了给公众提供更优质的公共服务和参观体验，解决入馆公众的饮水需要，同时，从节能减耗，使用安全等多方面考量深圳市科学馆计划采购公用立式直饮水机 2 台。

本次预算金额为 5 万元（含税）。

## 第二章 采购要求

### 一、投标人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2) 投标人须为国内外合法注册的企业。
- 3) 投标人自愿参与并自行承担参加本次采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4) 三年内在国内无任何不良违法、企业诚信记录。

### 二、采购要求

- 1、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性能、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需要提供产品照片。
- 2、提供的货物须为品牌商原装正品。
- 3、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认证、节能产品等详细资料等。
- 4、供应商应选择质量优秀、知名度高、价格合理、用户反馈良好的

品牌及型号。参数指标中技术要求部分为满足采购人需要设备的最低要求。

5、对于定量的技术要求，应给出响应产品的参数值以及与用户要求之间的偏差，用数量来表示的要求，必须用确切的数字、单位来说明。

### 三、技术要求

1、出水：两龙头（热水+常温水）

2、电源：220V/50Hz；额定功率：3000-3500W；

▲3、净水流量： $\geq 1.0\text{L}/\text{min}$ ，额定总净水量 $\geq 6000\text{L}$ （以卫生许可批件为佐证）；

▲4、不锈钢水箱容积： $\geq 40\text{L}$ ，内置压力桶： $\geq 3\text{G}$ ；（以卫生许可批件为佐证）

5、制热水能力： $\geq 30\text{L}/\text{H}$ ；

6、过滤系统：五级反渗透过滤系统；

7、具有童锁、语音提示等功能；

▲8、末端具有紫外杀菌功能（以整机批件上显示为准），同时提供紫外线模块的批件和检测报告；

9、采用步进式加热；

10、出水嘴水口距接水槽距离 $\geq 400\text{mm}$ ；

11、具有微电脑程控，LED显示屏，可显示滤芯寿命、当前时间、故障提示、温度；

12、热水出水温度可调节，温度可调范围  $70-95^{\circ}\text{C}$ ；；

13、具有节能模式，可定时开关机设置；



14、具有双重防干烧，整机防漏水保护；

▲15、具有 CQC 认证证书；

★16、具有卫生部门颁发的产品卫生许可批件，出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反渗透处理装置》（2001）的要求。

#### 四、报价要求

总报价应已包括产品运费和税金、增值税须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 五、售后服务要求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需承诺提供以下售后服务：自产品保修期内，因产品本身问题而导致的使用中技术故障，供应商应及时的技术服务，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以确保产品能正常使用。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提交

投标人须提供的文件包含以下：

- 1) 中文表述的投标文件一式三份。
- 2) 诚信、售后服务承诺函（法人或授权人签字并盖章）。
- 3) 企业营业执照、证书复印件（盖章）。
- 4) 业绩情况统计表（需包含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关键页并盖章）。
- 5) 附件 1 采购评分表中包含的其他材料（复印件盖章，原件待查）。

6) 如投标人为代理商, 须提供产品制造商对本项目投标人的授权书。

## 第四章 采购时间安排

### 一、采购起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投标人务必在 2023 年 5 月 26 日 17: 00 之前当面或者邮寄送达投标文件, 邮寄送达以签收时间为准。本次采购活动不设现场考察环节。

### 二、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及联系方式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3 号科学馆 403 室

收 件 人: 罗女士

联系电话: 0755-8326 8437

## 第五章 评审、定标、公示

### 一、评审

- 1) 深圳市科学馆将组织成立不少于 3 人的项目的评审小组。
- 2) 评审小组将对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根据深圳市政府采购服务类评标标准, 此项目价格分占比 50%, 技术方案分占比 37%, 商务分占比 13%。评审将从售后服务、企业资质等方面进行评判, 采用综合评分法, 选取合适的中标单位。具体评分细则详见: 附件一《深圳市科学馆采购评分表》。

### 二、定标

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量化打分, 以所有评委评分总和的平均分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候选中标

供应商，次高者为第二候选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确定第一候选中标供应商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投标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确定报价低的供应商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主要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确定技术指标最优的供应商为中标人。

### 三、公示

采购评审结果将在深圳市科学馆网站（[www.szstm.com](http://www.szstm.com)）公告栏公布。

## 第六章 质疑与投诉

投标人在采购、评审、公示过程中如有对本次招标事项有异议，请以邮件的形式提交。招标人将在 24 小时内回复投标人。

邮件提交地址：[439361729@qq.com](mailto:439361729@qq.com)

## 第七章 合同签订、付款和验收

### 一、合同签订

评审结果公示满 3 个工作日后如无质疑、投诉，招标人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 二、付款

-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中标人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 2) 安装完毕、试运行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中标人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招标人支付 70% 的合同款。

### 三、验收

项目在深圳市科学馆验收。

## 第八章 保留的权利

- 一、深圳市科学馆有权因采购需求、资金预算变化等因素推迟、更改、取消本次采购活动。
- 二、对于存在或可能存在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方面瑕疵的投标文件，深圳市科学馆有权单方面取消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评审资格。
- 三、深圳市科学馆保留对本次采购活动的解释权。

## 第九章 附件

- 一、附件 1：深圳市科学馆直饮水机采购评分表
- 二、附件 2：投标文件编排指引

附件 1: 深圳市科学馆公用直饮水机采购安装评分表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方法说明：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

评分项			权重
价格			50
方案部分			37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设备方案	20	主要设备品牌，型号，关键参数、性能，功能。优秀得 20分，良好得 15 分。一般得 10分。较差不得分。须列出主要设备的关键参数详细清单，未提者不得分。
3	施工方案	10	包括施工计划安排、施工方案、安全保障等方面。优秀得 10 分。良好得 7 分，一般得 4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售后服务	7	包含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免费售后服务期等方面的保障。优秀得 7 分，良好得 5 分，一般得 3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商务部分			13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同类业绩	4	供应商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业绩需提供业绩合同有效证明文件。注：提供合同或者关键页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2	企业诚信	5	依据相关规定：投标人因违法违规被记入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不存在此类情况的，或虽受过行政处罚但修正行政处罚期已满，可参与政府采购投标活动的，得 5 分。 注：以提供《承诺函》（按投标文件格式所附格式填写）为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的不得分。
3	供应商资质	4	供应商提供具有经营许可证，且年审合格，提 2 供的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备注：

1. 价格、方案、商务部分累加分为 100 分，各投标人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 5 万元人民币（含税），超过此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废标处理。

## 附件 2：投标文件编排指引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顺序编排招标文件

1. 投标总报价。
2. 商务部分文件。（按照评分表中商务部分先后顺序依次编排）
3. 技术部分文件。（按照评分表中技术部分先后顺序依次编排）
4. 其他文件。

附件 3：合同条款

深圳市科学馆公用直饮水机采购安装项目合同

采购人（甲方）：深圳市科学馆

供应商（乙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科学馆（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乙方提供的公用直饮水机应满足以下要求并由乙方负责安装：

- 1、出水：两龙头（热水+常温水）
- 2、电源：220V/50Hz；额定功率：3000-3500W；
- ▲3、净水流量： $\geq 1.0\text{L}/\text{min}$ ，额定总净水量 $\geq 6000\text{L}$ （以卫生许可批件为佐证）；
- ▲4、不锈钢水箱容积： $\geq 40\text{L}$ ，内置压力桶： $\geq 3\text{G}$ ；（以卫生许可批件为佐证）
- 5、制热水能力： $\geq 30\text{L}/\text{H}$ ；
- 6、过滤系统：五级反渗透过滤系统；
- 7、具有童锁、语音提示等功能；
- ▲8、末端具有紫外杀菌功能（以整机批件上显示为准），同时提供紫外线模块的批件和检测报告；
- 9、采用步进式加热；

- 10、出水嘴水口距接水槽距离 $\geq 400\text{mm}$ ;
- 11、具有微电脑程控，LED 显示屏，可显示滤芯寿命、当前时间、故障提示、温度;
- 12、热水出水温度可调节，温度可调范围 70-95℃; ;
- 13、具有节能模式，可定时开关机设置;
- 14、具有双重防干烧，整机防漏水保护;
- ▲15、具有 CQC 认证证书;
- ★16、具有卫生部门颁发的产品卫生许可批件，出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反渗透处理装置》（2001）的要求。

在产品保修期内，因产品本身问题而导致的使用中技术故障，乙方应提供及时的技术服务，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以确保产品能正常使用。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含税），包括产品运费和税金、增值税须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一经中标，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项目服务或其中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因此支出的一切合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符合相关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行业标准。
- 2、乙方应保证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第五条 验收

-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项目地点由甲方指定。
- 2、甲方将按照合同、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中要求与承诺逐一核查，全部满足要求视为验收合格，验收足额支付剩余款项，验收不合格需扣除相应款项。
- 3、甲方应当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项目内容进行验收。

#### 第六条 价款支付

-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中标人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 2) 安装完毕、试运行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中标人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招标人支付 70%的合同款。
- 3) 双方同意，上述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 4) 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名 称：  
开户行：

账 号：

5)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学馆 识别号：1244 0300 4557 678816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3 号 5 楼 501

电 话：0755-83268439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深圳荔园支行 帐 号：752357935698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价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0.4】%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20】%。

2、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总额的【0.4】%。如乙方逾期达 6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3、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乙方违约，甲方向乙方追索的，甲方因此支出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担保费、保全费、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3、双方工商登记公示信息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因工商登记公示信息错误、登记地址无人签收或拒绝签收导致无法直接送达的，自投递之日视为送达。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乙方（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